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工作報告（民國 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

壹、醫政科

一、榮獲 105 年度中央醫政業務考評獎項如下：

- (一)105 年全國原住民部落社區健康營造績優衛生局。
- (二)105 年醫療網成果發表會績效獎。
- (三)105 年參加衛生福利部辦理「全國衛生局心理衛生教育競賽活動」，榮獲心理衛生教育多媒體設計獎第三名。
- (四)以「南投縣可近性心理諮商服務」參加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 105 年「第八屆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榮獲「健康城市心理獎」。

二、醫政管理業務

- (一)受理醫事機構開、歇業異動申請計 31 案：醫事人員執、歇業及換照等異動申請計 1014 案。辦理醫事人員違規案件查處 12 件，執行違反醫事人員行政處分 12 件。
- (二)辦理醫療爭議調處案件 5 件。
- (三)為維護本縣勞工健康檢查之品質，受理醫療機構辦理勞工及學生健康檢查報備申請案件 314 件。
- (四)為提升本縣各醫院醫療服務品質，本局特敦聘國內病人安全專家學者指導，以提供民眾安全之就醫環境，於 106 年 4 月 6 日至 5 月 4 日訪查本縣 11 家醫院，106 年推行之重點目標為：
 - 1. 提升醫療照護人員間的有效溝通
 - 2. 落實病人安全事件管理
 - 3. 手術安全管理
 - 4. 預防病人跌倒及降低傷害程度
 - 5. 用藥安全管理
 - 6. 管路安全管理
 - 7. 鼓勵病人及其家屬參與病人安全工作
- (五)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輔導醫療機構提供老人慢性病整合就醫轉診醫療服務，於 106 年 3 月 7 日、3 月 17 日召開推動小組會議及專家會議，研擬本年度計畫作業規範、評核指標、檢核表單。106 年預計輔導 20 家醫療機構參與計畫，為加強基層醫療品質及改善醫院門診壅塞情形，輔導醫療機構間依病患病情所需互相轉診，增加民眾對於基層醫師的信賴。
- (六)為防制醫療暴力發生危及醫事人員生命 safety 及民眾就醫權益，特結合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建立保障醫院醫事人員執行醫療業務時及病人就醫時之安全機制，轄區醫療院所或機構之醫事人員執行醫療業務時，其生命、身體、健康、自由、名譽遭受危害，或醫療相關設備遭受毀損，或發生其他重大情事，依臺

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醫療暴力防制要點及流程落實通報，及時阻止暴力事件發生。

二、緊急醫療網及救護調派業務

(一)配合本縣各項活動，調派醫事及 EMT-1 人員、救護車支援救護工作，計 117 場次、其中調派醫師 17 人次、護理人員 203 人次、EMT-1 人員 152 人次、救護車 117 輛次出勤。

(二)2017 南投燈會期間(1 月 21 日至 2 月 19 日)，本局於蘋安門旁設置救護站，總共調派醫師 13 人次、護理人員 20 人次、EMT 人員 64 人次、救護車 30 輛次，提供民眾妥善的緊急救護服務，燈會期間共服務傷病患 95 人次(含火龍表演 6 人次，其中檢傷 4 級 3 人、5 級 92 人)，後送醫院診療 1 人攤商(額頭撕裂傷縫合)，處置後自行離開 94 人。

三、整合型精神疾病防治與心理衛生業務

(一)精神衛生

1. 106 年社區精神疾病收案人數計 3,862 人。

本局依精神疾病分級照護：個案依「南投縣社區精神疾病患者追蹤照護模式」，分級照護人數如下：一級個案計 339 人；二級個案計 600 人；三級個案計 1,049 人；四級個案計 1,874 人；五級個案計 0 人，訪視次數計 9,129 人次。

2. 針對轄區內有自傷傷人之虞之精神疾病個案，依據精神衛生法第 32 條之規定配合警、消單位，護送個案至醫院緊急處置，計強制送醫共計 67 人次。

3. 為提供社區民眾可近性精神醫療服務，本局特於竹山鎮衛生所、埔里鎮衛生所、水里鄉衛生所、南投市衛生所分別設置成人身心科門診、青少年心理門診、老人(失眠憂鬱)、青少年成癮門診等精神心理醫療門診，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止，計提供精神醫療門診服務 1,459 人次。

(二)心理衛生

1. 106 年度自殺通報個案計 141 人，依據個別性提供個案關懷訪視及資源轉介服務，關懷訪視次數計 527 人次。

2. 老人憂鬱症篩檢

106 年度利用心情溫度計(BSRS-5)篩檢量表，進行自殺高風險個案篩檢，並給予適當關懷及轉介，以降低自殺行為產生，106 年度 1 月至 3 月份篩檢人數計 915 人次，發現高風險個案計 80 人。轉介醫療門診計 6 人、心理諮商計 66 人、其他(急難救助、實物補助、長照服務...等)計 8 人。

3. 心理諮商站服務

為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心理諮商服務，本局於 13 鄉鎮市衛生所設置心理諮商服務站，特請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精神科醫師或心理師駐站服務，為方便民眾使用，本項服務採預約制及機動性服務，並免收取費用，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計 91 人次登記預約服務。

(三)網路成癮夜間特別門診：

1. 為防患網路成癮危害青少年個體的心身健康及社會功能，衛生局結合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於自 105 年 5 月 4 日起在南投市衛生所開辦「網路成癮夜間特別門診」。門診時間為隔週之週三晚間 18:00-21:00，預約及諮詢專線：(049) 2223264。
2. 另為服務更多有就醫需求之縣民，擴大服務對象為「青少年門診」，並配合上班族、家長及青生族群作息時間，避免服務對象因工作或學業需請假就診，採預約制，避免看診人員久候。
3. 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2 月就診民眾計 74 人次。

四、性侵害暨家庭暴力防治工作

- (一)本年度受理法院裁定接受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人數共計 38 人，截至 106 年 3 月底尚在執行處遇人數有 29 人、撤銷保護令 3 人、轉出 4 人、因入監未執行處遇人數有 2 人、未依規定報到已移警政機關卓處 0 人，餘繼續處遇中。
- (二)本縣接受性侵害處遇人數約 152 人，因入監等無法執行處遇人數有 19 人、未完成處遇移送人數有 4 人，餘繼續處遇中。
- (三)為提升本縣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單位專業人員認知能力、高危機個案後續因應方式及處遇方向，本局邀請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系林明傑教授、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 王思賢心理師及淡江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邱惟真助理教授擔任外聘督導委員，預計於 106 年 4 月起辦理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研習會議 5 場次。
- (四)為提升本縣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單位專業人員認知能力、高危機個案後續因應方式及處遇方向，本局邀請韓青蓉社工師事務所韓青蓉社工師、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呂明憲醫師、台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姜丹榴技正、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社工科巫淑君主任、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陳致遠醫師擔任督導委員，已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團體督導研習會議 2 場次，處遇治療人員計 24 人次參加。

五、安寧療護業務

- (一)為提供本縣縣民妥適且就近性的癌末安寧療護服務，計輔導本縣 4 家醫院提供安寧共同照護(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竹山秀傳醫院)及 2 家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執行居家安寧療護工作，及 12 所衛生所及 2 家基層診所(詹建盛診所、育英診所)執行社區居家安寧照護工作，另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及台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分別設 2 床及 12 床安寧病床，提供癌末住院安寧服務。
- (二)本局已建置架設安寧服務網路平台，連結提供住院、居家、共照及社區安寧服

務的醫療院所，及提供民眾查詢服務，並函請中區各醫學中心協助轉介符合社區安寧服務之民眾，提供本縣居民就近性的安寧服務。

六、護理機構督導與管理

- (一)本縣護理之家屬醫院附設者計有埔里基督教醫院、台中榮總埔里分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南基醫院、竹山秀傳醫院、新泰宜婦幼醫院及東華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7 家；獨立型之護理之家為永安、康能、博愛、群策大愛、安泰、聖恩、吉康、淨元、愛之福、青松護理之家 10 家，共計有 17 家 1388 床。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護理家新收個案數有 414 人，總照護人日數為 208,394 人日。
- (二)本縣 17 家護理之家最新評鑑合格效期內評鑑等第優等計 5 家(私立博愛護理之家、竹山秀傳醫院附設護理之家、私立淨元護理之家、群策大愛護理之家、埔里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甲等 4 家(安泰護理之家、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南投院區附設護理之家、吉康護理之家、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附設護理之家)，2 家(愛之福護理之家、青松護理之家)開業未滿 1 年尚未接受評鑑。
- (三)本縣共計 13 家居家護理所，5 家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6 家衛生所附設居家護理所、2 家獨立型態居家護理所，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共服務 5,836 人次。

七、原民醫療及健康管理業務：

為照顧醫療資源不足之原鄉民眾，本局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 279 萬元整添購最新儀器，包括內視鏡組、短波治療器、按摩槍、雷射治療儀、身高體重計，其中內視鏡組包含經鼻內視鏡，檢查是將內視鏡從鼻腔插入消化道，內視鏡管不接觸舌根就可到達食道和胃，可減低患者噁心感及痛苦。並配套規劃獨立的內視鏡室，105 年 12 月 29 日於信義鄉衛生所由縣長主持揭牌啟用，期以舒適的就醫環境，提供食道及胃症狀患者可近性及有效性服務。當日並拍攝宣導片，邀請新聞媒體廣為宣導，將嘉惠信義鄉及水里鄉民眾。

貳、藥政及毒品防制科

一、辦理不法藥物、化粧品抽驗查處

- (一)執行市售藥物、化粧品標示查核，由包裝、標示注意查察有否仿冒、走私藥品及過期之劣藥或化粧品標示是否涉及誇大不實、醫療效能等，並對可疑產品進行抽驗。計查獲 38 件違規檢體，35 件移請產品所轄衛生局處辦，1 件由本局處以行政罰鍰，1 件移請法務部調查局南投縣調查站協助調查，1 件移送本縣警察局刑警大隊協助調查，經完成調查後皆已移送地檢署偵辦。
- (二)加強取締地攤、夜市等無照販售藥物行為，並對可疑產品進行抽驗，計稽核 215 場次。未發現重大違規情事。
- (三)查核販售化粧品場所，計查核 126 家販賣商、檢查 966 項產品，查獲 14 件違規產品，移請產品所轄衛生局處辦。

(四)106 年 1 月 10 日配合法務部調查局南投縣調查站稽查轄內一處養鹿場，涉嫌違反藥事法案件。現場查獲：8350 錠壯陽藥錠(無標示、散裝)、103 斤龜鹿二仙膠半成品、4 瓶龜鹿二仙酒、28 瓶鹿茸粉及 1 瓶鹿茸丸。前述檢體經本局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檢出多項壯陽成分，全案尚由法務部調查局南投縣調查站查辦中。

二、辦理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之查處：

建立上市後藥物風險管理加強對網路、電視購物頻道、電台及報紙等宣播之廣告內容進行監控，對違規情事，依法處理，以保障民眾身心健康。計查獲 269 件違規廣告，210 件移請所轄衛生局處理，59 件處行政罰鍰。

三、辦理管制藥品稽核工作：

為防杜合法購買非法使用，加強對醫療機構、藥事機構使用之管制藥品進行查核，以掌握管制藥品之正確流向。計查核 108 家次，發現 1 家醫院、1 家藥局機構涉管制藥品簿冊登載不實，業依違反管制藥品管理條例裁處在案。

四、含酒精口服液劑管理：

有鑒於市售常見的「維士比液」、「保力達 B 液」等含酒精口服液藥品，民眾將其當作飲料，過量使用勢將影響個人用藥安全，且許多營建業及運輸業勞工於休息時，為提振精神，將該類藥品與酒或咖啡混合後飲用，恐將影響勞工安全。本局已將含酒精口服液藥品稽查列為年度重點工作，積極輔導檳榔攤、網咖、雜貨店等場所勿陳列販售，違者以無照藥商論處，並加強民眾用藥安全宣導。統計本期（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共稽查 420 家攤商，未發現重大違規情事。

五、市售藥物及化粧品品質計畫性抽驗

(一)執行「市售中藥材品質監測」，抽驗市售防風片等 6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經檢出 1 件重金屬銅含量不符規定，業移請產品來源所轄衛生局處辦。

(二)執行「市售心血管用藥、解熱鎮痛藥、抗生素品質監測」抽驗 3 件檢體，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結果，1 件心血管用藥溶離度不適，業移請產品製造廠所轄衛生局處辦。

(三)執行「市售化粧品雌激素含量監測」，抽驗超市、美妝店販售之晚霜及洗髮精各 1 件，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四)執行「市售化粧品防腐劑含量監測」，至抽超市、美妝店抽驗 2 件指甲油，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五)執行「市售胃腸用口服膠漿及懸液微生物含量監測」，抽驗診所購用之 2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六)執行「市售類固醇外用製劑及口內膠品質監測」，抽驗藥局購用之 2 件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七)執行「市售口服感冒液微生物品質調查研究」，抽驗診所及藥局購用之 2 件檢

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中，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 (八)為保障病患及醫療人員之安全，抽驗市售含 PVC 材質之「輸液套」，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進行「鄰苯二甲酸二酯」品質監測。及抽驗市售「第二等級外科手術口罩」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進行品質監測。將列管追蹤檢驗結果。

六、加強麻黃類製劑及抗生素稽查

- (一)為防堵合法含麻黃類感冒藥淪為製毒原料，加強是類藥品稽查，計稽查 250 家藥局〈房〉，未查獲違規情事。
- (二)為防杜抗生素濫用，加強是類藥品稽查，計稽查 250 家藥局〈房〉，未查獲違規情事。

七、西藥製造業管理及藥品回收作業

- (一)查核轄內各醫療機構、藥局等購用藥廠出品之藥品，因品質缺失辦理藥品回收稽核工作，計檢查 10 品項藥品 27 家購戶。
- (二)二次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辦理西藥製造業專案後續查廠，未發現嚴重違規情事。
- (三)加強管理轄內西藥製藥廠製售之藥品因包裝、標籤、仿單核准變更事宜，派員至 2 家製藥廠進行 9 項產品之驗章作業，以落實管理。
- (四)為確保所有交付至病患之藥品，在製造、儲存及運輸時，其品質及包裝完整性得以維持，並加強藥品供應鏈品質之監督與管理，輔導轄內西藥製造業申請西藥藥品優良製造規範(第三部：運銷)(GDP)檢查，計有 2 家製造業通過檢查。

八、稽查「冠脂妥偽藥」案及加強防杜涉嫌偽藥辦理情形

- (一)「冠脂妥偽藥」查核辦理情形。

1. 有關臺灣阿斯特捷利康股份有限公司產品冠脂妥(Crestor 10mg)(衛署藥輸字第 024131 號)膜衣錠產品遭仿冒事件，為保護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本局立即查核轄內醫院、診所及藥局購用冠脂妥膜衣錠(批號 MV503)之情形。截至 106 年 3 月 10 日止共清查 11 家醫院、40 家診所及 80 家藥局，發現 7 家藥局購入冠脂妥 10mg 膜衣錠(批號為 MV503)，尚存 28.5 盒及 225 錠，已要求藥局立即下架停止調劑供應。
2. 另臺灣阿斯特捷利康股份有限公司從 106 年 3 月 8 日起開始接受地區醫院、診所、藥局換貨並提供防偽包裝新藥，截至本(106)年 3 月 20 日止，轄內 5 家地區醫院、50 家藥局，已取得原廠防偽包裝新品，提供病患安全用藥。本局將隨時掌握臺灣阿斯特捷利康股份有限公司防偽藥品供應情事，提供民眾正確資訊。也將持續稽查市售藥品，以防杜違規情事。

- (二)加強防杜涉嫌偽藥，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辦理市售藥品抽驗：

1. 為防杜類似「冠脂妥偽藥」事件，於 106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13 日出動 14 人次至轄內 61 家健保特約藥局抽驗 15 件「佳糖維 100mg」、3 件「力清之

2mg」、8 件「維妥力 10/20mg」等三項處方藥品(指定批號)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驗，以有效控管產品品質，保障民眾用藥安全。

2. 經檢驗結果，15 件「佳糖維 100mg」含量均符合規定，「力清之 2mg」、「維妥力 10/20mg」尚檢驗中，將列管檢驗結果。

九、南投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業務

- (一)「戒毒成功計畫」建置 0800-770-885 戒毒成功專線電話，辦理 24 小時專線電話線上服務及即時外展服務。統計 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 23 日止受理求助專線 84 人次，提供 86 項次服務。其中醫療 8 項次（佔 9.3%）；法律扶助 0 項次（佔 0%）；疑似騷擾電話 2 項次（佔 2.33%）；無聲掛斷 6 項次（佔 6.98%）；其他 47 項次（佔 54.65%）；三、四級毒品危害詢問 50 項次（佔 0%）；就業 1 項次（佔 1.16%）；中途之家 0 項次（佔 0%）；心理支持 22 項次（佔 25.6%）。
- (二)本期（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中心輔導藥癮者 457 人：（實地訪視 262 人次，電訪 953 人次），轉介就業 10 人，社會扶助 3 人，移請警察機關協尋 31 人，轉介醫療戒治 21 人，轉介自殺高風險 0 人。
- (三)施用三、四級毒品者毒品危害講習：辦理日期 105 年 10 月 22 日，105 年 12 月 2 日，106 年 2 月 18 日共計 32 人參加。
- (四)為加強毒防金三角防毒工作，毒防中心定期與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召開聯繫會議及個案研討會，並依個案特性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與會討論，辦理日期：105 年 10 月 29 日、106 年 3 月 21 日。
- (五)為強化藥癮者出監準備，提升其戒癮及接受毒防中心輔導服務意願，辦理入監銜接輔導 43 人次。
- (六)毒防中心為訓練個管員及志工之專業知能，辦理志工訓練及個案研討會，針對個案問題邀請醫師或社工師指導訓練：辦理日期 105 年 11 月 16 日、106 年 1 月 24 日、2 月 23 日、3 月 21 日。
- (七)毒防中心為加強各組工作聯繫，進度報告及問題討論，定期召開工作聯繫會議，辦理日期 105 年 11 月 9 日、106 年 2 月 21 日。
- (八)12 月 23 日召開毒防中心 105 年度第 2 次委員會，除各組報告管考事項辦理情形，由委員提出建議指導，並由教育處提出專案報告，邀請陳委員正益為專題討論諮詢委員。
- (九)配合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轉介緩起訴個案就醫治療，於緩起訴尚未成立前不定期給予個案電話關心鼓勵，以增加戒癮治療之成功率，本期共轉介 98 名個案。
- (十)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加強對青少年、一般民眾、志工、新住民、親子及娛樂場所業者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共辦理 69 場次，參加人數 4600 人。

參、食品科

一、縣內包盛裝飲用水 105 年 10 月份及 106 年 3 月份稽查及抽驗結果：

- (一)包裝飲用水工廠稽查及抽驗計 10 件，檢驗項目為重金屬、微生物及溴酸鹽，結果均符合規定。
- (二)加油站贈送包裝飲用水及販售包裝飲用水業者稽查及抽驗計 13 件，檢驗項目為重金屬及微生物，結果均符合規定。
- (三)盛裝水(加水站)稽查及抽驗計 28 件，檢驗項目為重金屬及微生物。抽驗結果：105 年 10 月有 11 家加水站水質與規定不符，經複驗結果仍有 3 家加水站水質與規定不符，本局依違反南投縣加水站管理自治條例進行裁罰。
- (四)另 106 年 3 月份於 28 及 29 日稽查及抽驗包裝飲用水工廠、盛裝水(加水站)、加油站贈送包裝飲用水及販售包裝飲用水業者等計有 55 件，待驗中。
- 二、禽畜肉管理:每個月 2-3 次配合農業處聯合執行違法私宰查緝工作共 8 次，於 106 年 1 月 26 日有查獲 3 處私宰雞隻，屠體送化製場銷毀，未流入市場。
- 三、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查處食品違規廣告共計 234 件(移送外縣市計 169 件及進行裁罰計 65 件)。
- 四、配合本縣觀光地區食品衛生安全，日月潭國家風景區陸域聯合稽查計 2 次，南投縣觀光旅遊購物品質查核稽查計 3 次，針對農特產行標示與廣告加強稽查與輔導，1 件標示不符合規定已輔導改正。
- 五、105 年度第一、二學期(105 年 10 月-106 年 3 月份)針對縣內 174 所國民中小學校，抽驗 288 件午餐，12 件大腸桿菌群超過標準，8 件複查合格，4 件開立限期改善通知書，待複驗中。
- 六、市售食品稽查抽驗
- (一)為維護市售食品之衛生與安全，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抽驗計畫，按月針對縣內市傳統市場、超市、零售商等販售業者進行市售食品進行稽查與抽驗，共計抽驗 303 件市售食品，包括：醃漬食品、農產品、麵製品、豆製品、散裝素食、火鍋料、湯圓、年節食品等，經檢驗結果與規定不符計 31 件，不符規定原因為二氧化硫 3 件、防腐劑 6 件、過氧化氫 8 件、蔬果農藥殘留 14 件等。各項違規產品皆完成後續追蹤工作。
- (二)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針對各便利商店及大賣場、熟食供應商等販售場所，常見販售之熟食食品(便當、三明治、涼麵、飯糰、手捲等食品)，進行標示查核 47 家次，計抽驗 516 件產品標示，結果皆符合規定。
- 七、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稽查計畫：
- (一)辦理「105 年度醃漬蔬菜製造業稽查專案計畫」，於 105 年 9 月 20-22 日稽查本縣「日來山產行、盛興農產行、成記食品加工廠」計 3 家，其中 1 家作業環境衛生不合格，限期改善複查合格，抽驗 3 件筍絲，其中 1 件防腐劑超量已處分。
- (二)辦理「105 年醬料(醬油調味醬)製造業專案稽查計畫」，於 105 年 9 月 30 日稽查本縣「大同醬油工廠」部分不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經限期改善已複查合格。

- (三)辦理「106 年牛樟芝稽查專案計畫」，於 105 年 12 月 7 日稽查本縣「康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四)辦理「105 年罐頭食品工廠稽查專案計畫書」，於 105 年 9 月 7 日稽查本縣「高慶泉股份有限公司」部分不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經限期改善已複查合格。
- (五)辦理「105 食品容器具稽查專案計畫書」，於 105 年 11 月 1 日-30 日稽查本縣「名辰實業有限公司、百佳泉股份有限公司、盛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瀛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顯冠企業有限公司」計 5 家，其中 3 家合格，2 家輔導改善，抽驗 8 件產品，符合規範。
- (六)辦理「105 年度食品稽查專案 16-餐飲販售業-火鍋餐飲業者稽查專案」，於 105 年 9 月 7 日稽查本縣「高慶泉股份有限公司」計 21 家，14 家輔導改善，7 家合格。
- (七)106 年 3 月 21 日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辦理肉類加工食品業 HACCP 稽查專案計畫查核香里食品企業有限公司。

八、辦理宣導、活動場次：

- (一)配合國立台灣大學於 105 年 11 月 17 日辦理 105 年度「食品業者驗證制度溝通宣導會」，共 82 人參與。
- (二)105 年 12 月 8 日辦理外燴業者餐飲衛生安全及食品衛生安全法規暨食品中毒防治講習共 46 人參與。
- (三)105 年 10 月 16 日配合本縣 105 年度衛生教育主軸巡迴列車宣導暨反菸音樂會宣導活動，辦理食品安全衛生教育(9 宮格-宣導預防食品中毒 5 要原則)，參與人數共 600 人。
- (四)105 年 11 月 13 日配合南投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舉辦 2016 國產優良衛生肉品、農(畜)特產品品場宣導暨 33 週年慶活動，辦理肉類食品相關衛生法規宣導，參與人數約 150 人。
- (五)為了廣推「食安五環」政策，行政院 105 年 27 至 30 日於高雄舉辦國際食品展，結合農委會、衛福部等 6 部會，並串聯 9 縣市政府合作，辦理食安展示及溝通活動。本局於 105 年 10 月 30 日配合該活動辦理「食物奇幻之旅」，將魔術結合食品安全宣導，以獨特創新的方式呈現，讓觀眾在歡樂中得到正確的食安知識，趣味的互動魔術也獲得現場觀眾熱烈的迴響，有觀眾連看了兩場！宣導內容包括食品安全風險觀念、如何選購安全食品、認識食品添加物、宣導飲料含糖量... 等等。

九、為確保本縣轄區縣民之健康與食用安全性，特制定本縣「南投縣食品安全管理自治條例」草案，本自治條例之訂定係考量食品及食品添加物受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影響人體甚鉅，中央主管機關雖訂定安全容許量，惟核災地區食品或食品添加物受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之原物料尚有安全疑慮，為強化本縣核災食品安全管理作為，特

制定本自治條例，草案已由縣府法規審查小組及縣務會議通過，俟完成法定流程，將送議會審議。

肆、保健科

- 一、榮獲 105 年度中央衛生保健業務考評獎項如下：地方衛生機關保健業務考評「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績優成績獎第三組第一名。
- 二、為照顧外籍配偶在未納保前之產前檢查，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外籍配偶未納保前產檢醫療補助計 65 案次提出申請，共補助 34,408 元。
- 三、新住民育齡婦女生育健康管理：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完成新住民生育指導訪視收案管理，計健卡管理 46 案，其中外籍 25 案，大陸籍 21 案。
- 四、為照顧特殊族群之生育調節補助，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計 1 人申請女性結紮(每案最高補助 10,000 元，麻醉費最高補助 3,500 元) 補助 10,000 元。
- 五、105 年度未成年生育人數 108 人(扣除空戶、遷址不詳、拒訪、失聯等)，已實行衛教及避孕方法人數 108 人，本縣已生育未成年少女避孕管理率為 100%。
- 六、為推動母乳哺育政策，本縣計有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新泰宜婦幼醫院、佑民醫療財團法人佑民醫院及竹山秀傳醫院共五家醫院通過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105 年新泰宜婦幼醫院因證書已屆效期，重新申請已再次通過認證；另馨生婦產科診所通過母乳推廣院所認證。
- 七、推動兒少保健防治工作目標：
 - (一)106 年賡續辦理縣內滿 4 歲及滿 5 歲現住兒童視力、斜弱視篩檢。
 - (二)106 年賡續辦理縣內滿 4 歲之現住兒童聽力篩檢。
 - (三)106 年賡續辦理青少年性健康促進管理。
- 八、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 (一)為減少公共場所二手菸危害民眾健康，辦理菸害防制法執法工作，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總計稽查 9,125 件，取締違規案件 13 件(查獲禁菸場所吸菸行為人 1 件；禁菸場所供應吸菸相關之器具 1 件；未滿 18 歲吸菸者 2 件；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 3 件；販賣菸品場所標示及展示 1 件；促銷菸品或為菸品廣告 1 件；輸入菸品形狀之物品(電子煙)1 件；未設吸菸區者全面禁菸 3 件)。
 - (二)為改善青少年吸菸率，於各國中、高中職校進行學生一氧化碳檢測，106 年 3 月起辦理校園學生一氧化碳檢測，預計檢測 13,831 人；檢測結果一氧化碳值大於 4ppm 者將發送致家長通知書，共同輔導學生戒菸或減少曝露於二手菸環境；檢測值介於 4~5ppm 者予反菸拒菸宣導；檢測值大於 6ppm 者施以戒菸教育，並追蹤輔導半年。
 - (三)為推動無菸政策，鼓勵轄區內醫療院所提供戒菸服務，計 83 家醫事機構參與戒菸服務合約，其中 9 家醫院通過無菸醫院認證。除新泰宜婦幼醫院外，106 年計有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佑民醫療財

團法人佑民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南基醫院、竹山秀傳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及東華醫院等 7 家醫院申請無菸醫院服務品質提升計畫，申請經費總計新臺幣 186 萬元整，國民健康署審核程序中。

(四)配合中央政策推動高中職等以下學校校園周邊環境(校門口、家長接送區及學校周邊人行道)為禁菸場域。全縣高等中學以下學校計有 185 所，除 61 所周邊環境限制，不符設置條件外，其餘全數於 105 年 12 月 16 日公告為禁菸場域，計公告 124 所，並於 106 年 3 月 1 日起依菸害防制法稽查取締。

九、「社區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列車」：106 年度預計辦理 41 場，服務 3,057 人，截至 3 月 24 日止，已完成 20 場預防保健服務，計 2,020 人接受成人健康檢查，目前各鄉鎮市衛生所持續辦理中。

十、為降低縣民癌症死亡，106 年度賡續辦理癌症篩檢服務，並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輔導縣內醫院參與「106 年度醫院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補助計畫」，共計 7 家醫院通過，期能提供縣民接受良好的癌症醫療照護，105 年本縣民眾篩檢量：

(一)提供 30 歲以上婦女子宮頸抹片篩檢者有 39,793 人接受服務，癌症確診 59 人。

(二)提供 45-69 歲婦女 2 年 1 次乳房 X 光攝影計計 15,802 人接受檢查，疑似異常個案 1,447 人，癌症確診 83 人。

(三)提供 50-69 歲民眾 2 年 1 次結直腸癌糞便潛血檢查計 24,788 人接受篩檢，疑似異常個案 1,814 人，癌症確診 39 人。

(四)提供 30 歲以上吸菸、嚼檳榔民眾 2 年 1 次口腔黏膜健康檢查 19,747 人接受服務，疑似異常個案 1,531 人，癌症確診 43 人。

十一、健康體能暨代謝症候群及肥胖防治業務：

(一)本縣響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訂定 105 年「好(猴)年「行」好運 躍動舞(有〈台語〉)健康」活動口號，號召萬人參加一起來「打擊脂肪 贏健康」，以達健康減重 20 公噸目標。本縣配合以營造「活力、健康、美麗新南投」，請縣內衛生所加強各媒體、門診及各個場域(包括學校、醫院、社區及職場)宣導及招募 BMI $\geq$ 20kg/m² 以上之民眾參加減重，累計減重 20,500 公斤。

(二)為鼓勵民眾多運動及營造運動環境氛圍，藉由設置「運動、環境建構熱量標示、或日行萬步等相關宣導標語」之健走步道共 35 處，民眾運動盛行率由 102 年 64.95%提升至 105 年 70.65%。

十二、推動慢性病照護網：

(一)本縣加入糖尿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院所計共 30 家(1 家區域醫院、7 家地區醫院、13 家衛生所及 9 家診所)；加入全民健康保險初期慢性腎臟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之院所共 32 家(1 家區域醫院、7 家地區醫院、12 家衛生所及 12 家診所)。

(二)105 年 10 月 26 日培訓本縣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醫師、護理師、營養師、藥師)通過筆試人數 21 人。

(三)105 年本縣糖尿病病患各項檢查指標結果：(國健署 106 年 2 月底提供最新資料：統計期間 105 年 1~12 月)

項 目 \ 區 域	南投縣(%)	臺中市(%)	彰化縣(%)
糖尿病共同照護網照護率	52.4	50.9	57.3
眼底檢查檢查率	46.7	41.5	56.8
尿液微量白蛋白檢查率	56.3	54.2	73.6

十三、推動活躍老化工作：

(一)辦理 65 歲以上銀髮族(原住民 55 歲)健康活力秀競賽，推派本縣信義鄉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望鄉教會部落文化健康站參加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全國總決賽，榮獲「金牌獎」(全國第一名)。

(二)結合社區健康營造中心、松年大學、社區大學、老人文康服務中心、長青學苑、老人會、農會、樂齡學習中心及其他民間團體等辦理老人健康促進、三高及慢性腎臟病防治宣導活動，105 年活動人數達 20,348 人，106 年度持續推動中。(105 第 4 季 2,365 人次)

(三)委由醫院結合本縣 85 處關懷據點辦理老人健康促進〈健康飲食、規律運動、老人防跌、健康檢查健康服務、用藥安全、三高及慢性腎臟病防治宣導活動...等〉相關活動，105 年活動人數達 5,998 人次，106 年度持續推動中。(105 第 4 季 579 人次)

十四、因應本縣細懸浮微粒($\text{pm}2.5$)空氣品質指標等級偏高，105 年度衛教宣導民眾有關 $\text{PM}2.5$ 對健康之影響及自我防護措施，計宣導 178 場次；14,250 人次。

伍、疾病管制科

一、本局辦理疾病防治相關大型活動

(一)106 年 3 月 20 日於埔里鎮南光國小辦理「麥當勞叔叔校園腸病毒防治宣導會」，教導學童平時應養成正確勤洗手的習慣，並宣導洗手時機，請學童應落實執行，維護自己及家人健康。

(二)為服務竹山工業為廣大勞工朋友，本局與經濟部工業局工業區服務中心共同辦理「送健康至企業活動」之公費流感疫苗到廠注射服務暨四項癌症篩檢於 105 年 10 月 7 日上午假經濟部工業局竹山工業區服務中心，實地辦理竹山工業區員工、延和里及延平里居民流感公費對象疫苗接種共計有 107 人前往接種。

(三)本縣特服務企業及機關團體集結 35 人以上提供就近性提供貼心服務，統計至 10 月 11 日止計鄉鎮市提供企業及機關等據點服務計有 20 站，也帶動部分民間企業亦參與響應流感疫苗接種政策，南崗工業區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自發性全額補助員工接種流感疫苗，未來也將會持續支持流感疫苗接種政策，希望藉由分享流感防治經驗，鼓勵更多企業共同守護員工健康。

(四)為了防治 A/H5N1 禽流感，針對高風險族群，鼓勵接種，本縣為體恤員工平日工作繁忙，故安排衛生所於 106 年 3 月 24 日特安排到廠接種人用流感 A/H5N1 疫苗服務，以提供保護，自願接種有 225 人。

二、105 年度南投縣政府衛生局流感疫情高峰防疫整備作為：

(一)105 年度執行流感疫苗公費接種計畫如下：

1. 105 年季節性流感疫苗將於 10 月 1 日起開打，流感疫苗劑型及數量分別為 0.5 毫升 127,210 劑及 0.25 毫升 5,390 劑，利用多元宣導，符合公費接種對象的民眾，綜述 105 年本縣愛民眾接種踴躍，自 105 年 10 月 1 日起本縣疫苗採購量 13 萬 2,600 劑，本縣 105 年採購量由 104 年 7 萬 7,870 劑提升至 13 萬 2,600 劑，亦即每 4 人就有 1 人可免費接種流感疫苗，接種涵蓋率達當年全人口 28%，另再向中央爭取 12,000 劑，該疫苗已全數用罄。
2. 為了孩子的健康，並為體恤家長平日忙於工作，加強鄉鎮市衛生所入幼兒園(所)接種以提升接種率，105 年特邀請幼兒園所加入共同防治之行列，於 10 月 1 日起請轄內合約醫療院所(含衛生所、室)到幼兒園所為幼兒接種流感疫苗至幼兒園接種採意願式共全縣 142 所加入行列(公立附設暨鄉鎮立托兒所 89 所及私立幼兒園 53 所)服務幼童 2,283 人。
3. 積極宣導並發布新聞稿共 21 篇提醒民眾前往接種，並函請本縣各相關單位，協助播放流感疫苗接種 LED 電子字幕教育共 81 處。
4. 配合各類大型活動，辦理九九重陽敬老活動，安排時程於敬老活動開始前先行前至社區做宣導，於敬老活動時配合公所提供流感接種服務嘉惠鄉親，設置接種共 244 站較去年增設 48 站並結合關懷據點、老人日托等單位辦理多場次衛教教育活動，鼓勵 65 歲以上老人接種，截至 12 月 31 日止完成率 57%，優於全國平均，其中 65 歲以上老人高於全國平均 7%。

(二)公費抗病毒藥劑管理：

本縣衛生局備有流感抗病毒藥劑(克流感 1 萬 2 千人份)，必要時可隨時向中央調度，倘遇流感抗病毒藥劑適用對象應及時投予抗病毒藥劑以避免流感重症個案發生；藥劑配置點含縣內各醫院、各鄉鎮市衛生所及轄內診所共 79 家合約醫療院所，名單已公布於本局網頁/醫療資源/傳染病防治/專區網頁專區供民眾查詢。

三、預防接種保健業務：期間共提供公費疫苗接種 19,863 人次，各項疫苗種類及接種人次如下：

- (一)五合一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不活化小兒麻痺、b 型嗜血桿菌混合疫苗)：辦理出生滿 2、4、6 月之幼兒完成基礎接種三劑 3,922 人次，出生滿 27 個月幼兒追加接種 1,369 人。
- (二)B 型肝炎疫苗：辦理出生 24 小時及滿 1、6 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 4,249 人次。
- (三)水痘疫苗：辦理出生滿 12 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 1,833 人。

(四)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辦理出生滿 15 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 1,800 人；育齡婦女接種 14 人。

(五)日本腦炎疫苗：辦理出生滿 27 個月之幼兒預防接種 5,248 人

(六)A 型肝炎疫苗：辦理山地鄉幼兒預防接種 1,079 人次。

(七)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辦理滿 2 個月至 5 歲以下(100-105 年出生)幼童幼兒預防接種 5,351 人次。

四、法定傳染病監測防治，防止傳染病發生與蔓延：

為落實依法通報，加強傳染病監測品質，以掌握防疫時效，參考衛生福利部「法定傳染病監測工作指引」進行傳染病監測、防治、疫調及衛教工作，期間共通報確診法定傳染病 187 例，詳細病名及案例數如下：

(一)恙蟲病：通報確診個案 12 例（皆為本土病例）。

(二)阿米巴性痢疾：通報確診個案 6 例(皆為本土病例)。

(三)登革熱：通報確診個案 4 例(皆為境外移入病例)。

(四)流感併發重症：通報確診個案 13 例。

五、性病、愛滋病防治業務：

(一)統計期間共通報愛滋病毒感染個案陽性 16 例，目前管理中個案 430 例；均依規定辦理個案管理、訪視及轉介醫療工作。

(二)清潔針具計畫:期間共發出 66,000 支清潔針具，回收 59,320 支用過空針(回收率達 90%)。

六、結核病防治業務：

(一)結核病個案通報管理數 232 例，加入關懷員都治(DOTS)人數 208 例，潛伏結核感染之治療數 142 人(統計日期 106 年 3 月 24 日)。

(二)各衛生所地段公共衛生護理人員辦理個案家庭訪視，督促個案服藥、治療追蹤管理共計 591 人次。

(三)結核病人銷案及完成治療計 81 例，接觸者檢查 532 人次。

(四)結核病個案處遇疑義轉介專科醫師諮詢數 7 例。

(五)針對治療疑義或照護困難個案提報至疾管署「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審查會」，由委員提供解決方案，期間共審查 60 例。

(六)辦理 2 次結核病都治計畫工作檢討會及聯繫會，參加對象包含衛生所結核病主辦人及護理長、地段護理人員、本局疾病管制科同仁共 116 人參加。

(七)為避免高危險族群發生結核病疫情，積極辦理 X 光巡迴篩檢，截至 106 年 3 月 15 日共辦理 16 場，完成 1,430 人篩檢，對象包含山地鄉地區民眾 197 人、本縣 40 歲以上民眾 1,233 人，期許早期發現結核病個案，杜絕社區傳播。

(八)辦理結核病防治團體衛生教育 13 場 623 人次參加。

(九)106 年 3 月 21 日及 3 月 23 日辦理衛生所護理人員在職訓練計有衛生局所護理人員約 120 人完成訓練。

七、營業衛生管理：

(一)針對本縣營業衛生管理場所共稽查 286 家次(合格 204 家次、輔導改善 82 家次)，其中旅館業(含民宿)172 家次(合格 131 家次、輔導改善 41 家次)、理髮業 2 家次(合格 2 家次、輔導改善 0 家次)、美髮業 5 家次(合格 5 家次、輔導改善 0 家次)、美容業 52 家次(合格 33 家次、輔導改善 19 家次)、娛樂業 37 家次(合格 22 家次、輔導改善 15 家次)、游泳業 18 家次(合格 11 家次、輔導改善 7 家次)。

(二)針對本縣業者進行游泳池、溫泉池水質微生物檢驗共抽驗 255 家次，其中合格 244 家次、不合格 11 家次，不合格部分再次抽驗複查後全數合格。

八、外勞健康管理：

(一)加強外勞健康檢查管理：輔導雇主依法定期辦理所聘外勞(含家庭幫傭、監護工)健康檢查，並確實查核健康檢查結果，健檢不合格者，依規定遣送出境或進行複查；期間健檢總人數 4,600 人，合格 4,577 人，不合格 23 人。

(二)不合格項目：X 光胸部檢查異常 4 人、腸內寄生蟲陽性 23 人(23 人複檢合格)。

九、慢性病防治所：本縣慢性病防治所醫療門診數共計 184 人次(X 光片判讀 28 人、就診數 156 人次)。

陸、檢驗科

一、定期監測縣內市售之食品暨辦理人民申請之食品檢驗案件，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聯合分工制度，以落實食品衛生管理。本局執行檢驗包括：本局抽驗及業者委檢、中區衛生局委託本局檢驗：微生物檢驗計 557 件、重金屬檢驗計 83 件、殺菌劑 26 件，共計 666 件。委託中區其他縣市衛生局協力檢驗 285 件(含防腐劑 123 件、人工甘味 21 件、著色劑 10 件、漂白劑 27 件、動物用藥 9 件、農藥 51 件、甲醛 4 件、溴酸鹽 20 件、黃麴毒素 5 件、保色劑 15 件)；合計本局執行及委外檢驗總計 951 件。

二、配合中央檢驗單位辦理防疫檢體檢驗以有效的監控疫情，以防傳染病的發生。辦理性病檢驗：HIV 檢驗計 1,393 件，陽性 7 件佔 0.5%；TPHA 檢驗計 15 件，陽性 4 件佔 26.6%。糞便痢疾阿米巴檢驗計 22 件皆為陰性。

三、辦理游泳池及溫泉水質檢驗 255 件，其中大腸桿菌不合格 3 件，生菌數不合格 4 件，大腸桿菌與生菌數不合格 4 件，共計不合格件數 11 件，佔 4.31%。

四、105 年 10 月-106 年 3 月份針對縣內 174 所國民中小學校，抽驗 288 件午餐，12 件檢出大腸桿菌群超過標準，8 件複查合格，4 件開立限期改善通知書，待複驗中。

五、實驗室品質管理

(一)執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考核績效目標，落實提昇實驗室品質，105 年 10 月 16 日通過食品微生物生菌數、大腸桿菌群、大腸桿菌等 3 項能力試驗。

(二)於 105 年 10 月 3 日完成水質重金屬檢驗(6 項)、食用菇類重金屬檢驗(2 項)、

食用油脂重金屬（4 項）、食品微生物檢驗(3 項)、水質微生物檢驗(3 項)、容器重金屬（2 項）等 FDA 實地認證評核。

柒、企劃及長期照護科

一、榮獲 105 年度中央衛生教育業務考評獎項如下：

- (一)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綜合考評「衛生教育業務推動考評」業務優等獎(全國第三組第二名)。
- (二)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綜合考評「長期照護考評」業務全國第三組第三名。

二、長期照護

- (一)本局 105 年長期照護業務榮獲全國分組第三組第三名。
 - (二)自 104 年 2 月起提供民眾長期照護線上申請服務，民眾可於本局網站線上提出長期照護申請，減少民眾舟車勞頓及達節能省碳之效益。
 - (三)本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使用服務個案量為 5,195 案，長照十項服務情形如下表(表一)。
 - (四)本縣 103 年獲中央獎助辦理「長照資源不足地區建置失智症社區服務計畫」，於埔里鎮泰安里及竹山鎮中和里開辦「長照樂智社區服務據點」務，提供 CDR0.5 分以上長者健康衛教、團體活動及家屬照顧訓練等服務，截至 106 年 3 月埔里鎮泰安里收案人數 12 人、竹山鎮中和里收案人數 18 人。
 - (五)配合衛生福利部銜接長照服務 2.0 辦理 106 年本縣失智症社區照護據點及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計畫徵求，本縣共提報失智症社區照護據點 8 案及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 4 案，審查結果待中央公布之。
 - (六)本縣社區遠距健康照護服務，目前於竹山鎮、鹿谷鄉及名間鄉等建置 28 處健康照護據點，提供社區民眾量測體溫、血壓、體重、心跳、血糖等。(竹山鎮：山崇、社寮、中央、富州、延正、坪頂、桶頭、竹山秀傳、社區藥局。鹿谷鄉：清水村、和雅村、鹿谷農會、鹿谷溪頭明山飯店、永隆村、彰雅村、竹豐。名間鄉：濁水村、大庄社區、松柏嶺社區。信義鄉：神木村、久美村、潭南、風櫃斗。水里鄉：頂崁社區。埔里鎮：珠子山社區、慈恩社區、大城里、牛眠里)。
- 106 年第 29 處預計建置于埔里鎮桃米社區。

表一：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南投縣長照服務使用統計表

年月區間：105 年 09 月~106 年 03 月

縣市別：南投縣

列印日期：106 年 3 月 31 日

服務內容		評估需要（接受） 人數		使用服務人數		使用服務人次		平均使用 次數
		人數	%	人數	%	人次	%	
社 政 服	居家服務	1,894	61.10%	3,196	71.74%	177,278	71.90%	55.5
	日間照顧	106	3.42%	163	3.66%	9,167	3.72%	56.2
	家庭托顧	28	0.90%	50	1.12%	2,565	1.04%	51.3

年月區間：105 年 09 月~106 年 03 月

縣市別：南投縣

列印日期:106 年 3 月 31 日

服務內容		評估需要（接受） 人數		使用服務人數		使用服務人次		平均使用 次數
		人數	%	人數	%	人次	%	
務 項 目	輔具購買、租借及 居家無障礙環境改 善服務	324	10.45%	160	3.59%	236	0.10%	1.5
	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158	5.10%	315	7.07%	37,351	15.15%	118.6
	長期照顧機構服務	57	1.84%	72	1.62%	8,705	3.53%	120.9
	交通接送服務	533	17.19%	499	11.20%	11,273	4.57%	22.6
	小計	3,100	100%	4,455	100%	246,575	100%	55.3
	衛 政 服 務 項 目	居家護理	330	25.68%	212	28.65%	335	9.36%
	居家(社區)復健	210	16.34%	177	23.92%	866	24.19%	4.9
	喘息服務	745	57.98%	351	47.43%	2,379	66.45%	6.8
	小計	1,285	100%	740	100%	3,580	100%	4.8
總計		4,385		5,195		250,155		48.2
總計(扣除重複者)		2,652		4,122		250,155		60.7
查詢條件：								
縣市：南投縣。								
個案身分別：長照十年個案。								
經費來源：中央補助（長照十年計畫(含中央補助及地方配合款)、公益彩券回饋金）、縣市自籌（公務預算、公益彩券盈餘）。								

(七)為利本縣長照業務之推展，奉縣長指示成立「南投縣長期照顧二級機關設置推動小組」，於 106 年 1 月 17 日及 3 月 6 日召開推動小組會議，會議決議:1. 本縣長期照顧二級機關名稱為南投縣長期照顧服務管理所，2. 辦公場址為本府資訊大樓 2 樓右側，3. 編制人數共 10 人。另辦公場所規劃及組織章程、業務職掌與經費編列等持續辦理中。

三、健康暨高齡友善城市

(一)本縣為積極參加第八屆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辦理 1 場次縣內初選、7 場次輔導工作坊、1 場次進階輔導，並依專家學者建議修改後提報參賽；另增 2 案縣內特色成果:南投縣私立傑瑞老人安養中心辦理之鼻胃管移除訓練與埔里基督教醫院辦理之失智症照護等，參賽件數 14 案，獲獎 6 件，本縣獲獎率 42.96%，高於全國各縣市平均獲獎率 25.8%。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出席 2016 年第八屆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頒獎典禮領獎。獲獎一覽表如下：

項次	獲獎獎項	獲獎單位	得獎主題	指導老師
1	創新成果獎-健康城市產業獎	南投縣政府文化局	悠遊藝術・遇見幸福人生	陳聰堅教授
2	創新成果獎-健康城市心理獎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南投縣社區可近性心理諮商服務	廖宏恩教授

項次	獲獎獎項	獲獎單位	得獎主題	指導老師
3	創新成果獎-高齡友善城市暢行獎	南投縣政府工務處	村村有公車，南投行無礙-南投縣偏遠地區基本民行公車服務	林清壽教授
4	創新成果獎-高齡友善城市康健獎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醫"起守護銀髮族，一起升級照護群	廖宏恩教授
5	創新成果獎-高齡友善城市不老獎	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不老的環保志願服務	陳聰堅教授
6	創新成果獎-高齡友善城市高齡特色獎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憶"起幸福不要失志	陳聰堅教授

(二)本縣積極輔導醫療機構通過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105 年計新增 10 家衛生所(南投、埔里、竹山、草屯、名間、水里、魚池、國姓、信義、仁愛)及 1 家診所(陳宏麟診所)、1 家護理機構(台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附設護理之家)、效期到期通過再認證 1 家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通過認證。本縣共計 21 家醫療機構通過認證:6 家醫院、13 家衛生所、1 家診所、1 家護理機構。本縣通過認證單位: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竹山秀傳醫院、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台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附設護理之家、埔里鎮陳宏麟診所以及轄內 13 鄉鎮市衛生所，本縣為全國繼苗栗縣之後，全數通過之第二個縣市。

(三)為營造友善便利之環境，持續推動高齡友善商店認證，105 年共計新增通過家數 38 家，本縣總計 102 家通過認證:藥局 53 家(105 年通過 16 家)、餐廳 3 家、旅館 7 家、金融機構 6 家(105 年通過 2 家)、便利商店 33 家(105 年通過 20 家)。